

杭州市市场监督管理局

杭州市市场监督管理局 关于 10 批次不合格食品情况的通告

近期，杭州市市场监督管理局对食品生产环节、流通环节、餐饮服务环节的食品进行了监督抽检，市本级抽检 612 批次，不合格 10 批次。现通告如下：

食品生产环节抽检了乳制品、婴幼儿配方食品、饮料、保健食品等 23 类食品共计 223 批次样品，全部合格。

食品流通环节抽检了食用农产品、饮料、炒货食品及坚果制品、茶叶及相关制品等 20 类食品共计 251 批次样品，合格 241 批次，不合格 10 批次。不合格样品所涉及的标称生产经营（供货）单位（被抽样单位名称）、产品和不合格指标信息：杭州富阳高桥农贸市场又群蔬菜摊[富阳区银湖街道彩虹路 68 号（高桥农贸市场内）]销售的 1 批次茄子镉不符合食品安全国家标准规定；杭州临安俗子副食品商行（临安区锦城街道新民街 226-1 号）销售的 1 批次（A 级）小台芒吡唑醚菌酯不符合食品安全国家标准规定；杭州临安古诚炒货经营部（临安区锦城街道菜场弄综合楼 4 号营业房）销售的 1 批次核桃味瓜子二氧化硫残留量不符合食品安全国家标准规定；沃尔玛(浙江)百货有限公司临安钱王街分店（临安区锦城

街道钱王街 855 号) 销售的 1 批次瓜子(焦糖味) 二氧化硫残留量不符合食品安全国家标准规定; 杭州临安浙皖农贸城姚苗苗蔬菜经营部(临安区锦北街道浙皖农贸城 B5-48) 销售的 1 批次山药咪鲜胺和咪鲜胺锰盐不符合食品安全国家标准规定; 杭州临安浙皖农贸城姚苗苗蔬菜经营部(临安区锦北街道浙皖农贸城 B5-48) 销售的 1 批次葱噻虫嗪不符合食品安全国家标准规定; 杭州富阳富春江商业城农贸市场金妹水产品摊[富阳区富春街道龙浦街 301 号(富春江商业城农贸市场内)] 销售的 1 批次鳊鱼恩诺沙星不符合食品安全国家标准规定; 杭州市钱塘区惠邻蔬菜店(钱塘区下沙街道广泰路 29 号一层) 销售的 1 批次山药咪鲜胺和咪鲜胺锰盐不符合食品安全国家标准规定; 杭州市钱塘区惠邻蔬菜店(钱塘区下沙街道广泰路 29 号一层) 销售的 1 批次鸡蛋地美硝唑不符合食品安全国家标准规定; 杭州市拱墅区全运果蔬店(拱墅区大关街道大关苑路 38 号) 销售的 1 批次桂味荔枝吡唑醚菌酯不符合食品安全国家标准规定。

餐饮服务环节抽检了餐饮食品、食用油、油脂及其制品、酒类、淀粉及淀粉制品等 10 类食品共计 138 批次样品, 全部合格。

对上述食品安全监督抽检中发现的不合格产品, 杭州市市场监督管理局已交由企业所在地市场监管部门和有关部门按照《中华人民共和国食品安全法》的规定, 对不合格产品及其生产经营企业进行处理。

附件: 1. 食品生产环节监督抽检合格产品信息

2. 食品流通环节监督抽检不合格产品信息
3. 食品流通环节监督抽检合格产品信息
4. 餐饮服务环节监督抽检合格产品信息
5. 小贴士：关于不合格项目的说明

杭州市市场监督管理局

2023年10月31日

(此件公开发布)